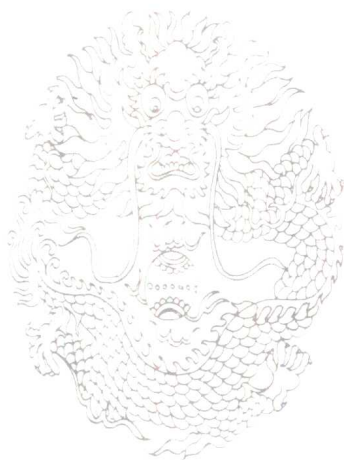


戴显群 著

唐五代

政治中枢研究



TANGWUDAI
ZHENGZHIZHONGSHU
YANJIU

厦门大学出版社

唐五代

政治中枢研究

戴显群 著

11

·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五代政治中枢研究/戴显群著.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1. 2

ISBN 7-5615-1717-3

I. 唐… II. 戴… III. ①政治制度-研究-中国-唐代②政治制
度-研究-中国-五代(907~960)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420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http://www.xmupress.com>

xmup@public.xm.fj.cn

三明地质印刷厂印刷

(地址:三明市富兴路 15 号 邮编:365001)

2001 年 2 月第 1 版 200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 插页:2

字数:225 千字 印数:1-1 000 册

定价: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序 言

本书之所以称为政治中枢研究,是因为它从中枢决策机构和政治中枢演变的角度,对三省制度、宰相制度、翰林学士制度、枢密使制度进行全方位考察。研究它们的形成、职能和发展变化,探讨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在政治中枢演变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和产生的影响,从中寻求其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和基本规律。这姑且也算是本书的特点。

三省制度起源于汉代,经过数百年的发展变化,到了隋朝终于确立了,唐初在隋朝的基础上进一步得到完善。形成了中书出令、门下审议、尚书执行,三省长官同为相职,共议国政的中枢决策体制。三省制度的形成是加强封建皇权的结果,三省在皇权的直接控制下,互相配合,互相牵制,共同对皇帝负责。三省制度的形成,显示了我国古代封建国家中枢体制发展到了一个新的水平。但不久以后,三省制度开始发生一系列的变化。首先是宰相名号的变化。唐初以三省长官尚书令、中书令和门下侍中为宰相,贞观以来开始出现大量以他官居相职而假以他名。它包括两种情况:一是以品级较低、资历较浅的官员加“参预朝政”、“参知政事”等名号参预宰相事务;另一种是给一些老资格的勋臣加“平章事”或“同三品”名号,使其继续预闻宰相事务。到了代宗大历二年(767年),宰相的名号最后统一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简称“同平章事”。于是,这一名号终唐之世没有改变,乃至沿用到五代。随着以他官居相职的大量出现,三省长官的地位也逐渐发生变化。高宗即位后,尚书省实际长官——仆射,必加同中书门下三品的加衔才是宰相。睿宗景云二

年(711年),尚书仆射终于退出了宰相行列。与此同时,以中书令、门下侍中为宰相的比例也逐渐减少。到了代宗大历二年(767年),中书令、门下侍中均由正三品升为正二品,从此,中书令、侍中一般不单授,只有藩镇勋臣才带有这种称号,直至五代也是如此。其次是三省权力平衡的破坏。唐初以三省长官组成的宰相班子,在政事堂共议国政,体现了三省权力和职能的平衡。高宗永淳二年(683年),裴炎以中书令执政事笔,迁政事堂于中书省。其变化是:出现了秉笔宰相,门下省封驳职能受到削弱。玄宗开元十一年(723年),中书令张说奏请改政事堂为中书门下,并于正堂之后列吏、枢机、兵、户、刑礼五房。这样,政事堂的作用和性质也都发生了变化,从宰相议政场所变成宰相办公机构,宰相也由兼职变成专职。伴随着尚书仆射退出宰相行列,中书、门下二省成了中枢决策机构,而尚书省成了单纯的政务机关。三省权力和职能的平衡遭到破坏。

再看唐代政治中枢的演变。唐初以三省长官同居相职,贞观以来,虽然出现以他官居相职假以他名的情况,但外朝宰相辅弼天子、总揽枢衡的格局并没有发生根本变化。中唐以后这种格局遭到破坏。首先是翰林学士分割宰相的权力,翰林学士是由临时召对的御用文人逐渐变成职掌内命,拥有很大权力的“内相”,他们分割了宰相的职权,成为唐后期政治中枢的重要成员之一。其次是枢密使侵夺相权,枢密使是唐代使职制度和宦官走上政治舞台的产物,它凭借特殊的地位和职权之便侵夺宰相的权力,乃至深入中枢决策部门,成为唐后期政治中枢的主要成员之一。唐后期政治中枢演化的结果,形成了由宰相、枢密使、翰林学士共同构成新的政治中枢,取代了唐初三省长官共掌相职的格局。

唐代政治中枢体制为什么会发生如此激烈的变动呢?我们认为,这是君权与相权矛盾斗争的结果。我国封建社会君主专制是绝对的,所谓君权与相权的斗争,实际上大多是君权对相权的限制与控制,也就是不断地巩固和加强皇权。于是就需要对统治阶级内部

权力进行再分配。唐代政治中枢变化的原因如此，秦汉以来历代王朝中枢体制变化的原因也是如此。

对唐五代政治中枢研究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它不仅是构成隋唐五代政治制度史的主要内容，而且也为隋唐五代政治史的其他问题的研究提供一个线索。唐代又是一个继往开来、承前启后的朝代，因此它对唐五代以后历代王朝的中枢体制研究梳理了源流。

唐五代政治中枢研究，并不是一个筚路蓝缕的课题，前辈专家学者已经做了大量的研究工作，而且成绩斐然。这无疑对自己的学习和本书的写作提供了大量的帮助和有益的参考。由于自己对唐五代政治制度史钻研不深，理论水平又有限，再加之时间仓促，书中存在不少的缺点和错误，恳切希望专家学者的批评指正。最后，还应该指出的是，本书的写作得到唐文基教授、汪征鲁教授的热情鼓励，厦门大学出版社侯真平同志的大力支持，谨此一并致以深切的感谢。

戴显群

2000年8月8日

于福建师大康山里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唐代的三省制度.....	(1)
一、三省制度的沿革	(1)
二、隋朝三省制度的确立.....	(18)
三、唐初三省制度的完善.....	(25)
四、唐代的三省机构和职责.....	(28)
第二章 唐代的宰相制度	(58)
一、宰相的名号及其变化.....	(58)
二、政事堂制度及其变化.....	(65)
三、廷英召对.....	(75)
四、宰相的权力及其被分割.....	(80)
五、宰相与宦官的关系.....	(86)
六、宰相的选拔.....	(94)
七、唐代的使相	(100)
第三章 唐代的翰林学士.....	(103)
一、翰林学士的设置	(103)
二、翰林学士的职掌	(108)
三、翰林学士职权的发展——分割相权	(110)
四、翰林学士多致相位	(114)
五、翰林学士与宦官的关系	(117)
第四章 唐代的枢密使.....	(123)
一、枢密使的建置始末	(123)
二、枢密使的职与权	(126)

三、枢密使权力发展的原因	(132)
四、枢密使与神策中尉的关系	(137)
第五章 唐后期政治中枢的演变与唐王朝的灭亡.....	(140)
一、唐后期新的政治中枢形成	(140)
二、中央政府统治秩序的混乱	(144)
三、唐王朝的灭亡	(150)
第六章 五代的宰相制度.....	(153)
一、宰相的名号及其他	(153)
二、宰相的办公机构——中书门下	(157)
三、宰相权力被削弱	(161)
四、五代宰相评价	(170)
五、五代的使相	(175)
第七章 五代的枢密使.....	(178)
一、五代枢密院的改置	(178)
二、五代枢密使权势之重	(181)
三、五代枢密使权重之原因	(186)
四、处在转化过程中的五代枢密使	(189)
附录一 新唐书·宰相表.....	(193)
附录二 唐代翰林学士年表.....	(243)
附录三 唐代枢密使年表.....	(265)
附录四 五代宰相年表.....	(269)
附录五 五代崇政、枢密使年表	(275)

第一章 唐代的三省制度

三省制度经过数百年的发展、变化,到隋朝终于确立了,唐初三省制度在隋朝的基础上又进一步得到完善。中书出令、门下审议、尚书执行,三省长官共议国政、同居相职,构成了三省六部的中枢决策体制,形成了完备的三省六部机构和职权。但不久以后,三省制度便逐渐发生变化。三省制度从形成到变化的过程,不仅是制度本身发展变化的过程,也是在君主专制下统治阶级内部权力再分配的过程。

一、三省制度的沿革

三省制度的起源可追溯到汉代,这是史学界公认之事实。唐代三省长官尚书令、中书令、侍中,就是由汉代尚书、中书、侍中演变而来的。尚书、中书原是皇帝的私人秘书,侍中则是皇帝的侍从,他们都是直接为皇帝服务的内廷官员。汉魏以来,他们逐步从内廷走向外朝,直至掌握了中枢决策大权,其间有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以下将分省考察三省制度的沿革。

(一)尚书省沿革

尚书省的起源是三省中最早的,可上溯到两汉尚书职权的变化。《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尚书省》记云:

秦时,少府逮吏四人在殿中,主发书,谓之尚书。尚,

犹主也。汉承秦置。及武帝游宴后庭，始用宦者主中书，以司马迁为之。中间遂罢其官以为中书之职。至成帝建始四年，罢中书宦者，又置尚书五人，一人为仆射，四人分为四曹，通掌图书、秘记、章奏之事及封奏，宣示内外而已，其任犹轻。至后汉则为优重，出纳王命，敷奏万机，盖政令之所由宣，选举之所由定，罪赏之所由正。斯乃文昌天府，众务渊藪，内外所折衷，远近所禀仰。

《唐六典》卷一《尚书都省》亦云：

初，秦变周法，天下之事皆决丞相府，置尚书于禁中，有令、丞，掌通章奏而已。汉初因之。武、宣之后，稍以委任。及光武亲总吏职，天下事皆上尚书，与人主参决，乃下三府，尚书令为端揆之官。

可见，尚书从秦代一个禁中掌文书的小吏发展到东汉，成了凌驾三公之上的端揆之官。

尚书是秦汉九卿之一少府的属官。少府属官除尚书外，还有尚冠、尚衣、尚食、尚浴、尚席。“尚，犹主也”，即主管的意思。可见尚书与其他主管皇帝衣冠、寝食、沐浴的少府属官一样，同是禁中的卑职。尚书的任务是“主发书”、“通章奏”，即凡臣下进呈给皇帝的奏章，均由尚书接收登录，然后给皇帝；凡皇帝发出的诏书谕令，均由尚书抄写登记，然后颁发有司。就是负责宫中传奏承宣任务。汉初无为而治，文书简约，尚书又没有其他什么权力，所以，汉初的尚书，可谓位卑事简。但是，尚书主管的是“书”，必须选用能识字、善属文的“吏”来担任，工作性质与负责皇帝饮食起居的其他五尚不同，涉及到政治，且地处近密，具有皇帝私人秘书身份。这为后来尚书职权的发展变化打下基础。

及汉武帝时，情况开始发生变化。

首先，汉武帝加强君主专制，以皇权剥夺相权，军国大事多亲自过问，丞相二府不敢擅自作主，这使尚书有了参谋、顾问的机会。

其次，汉武帝雄才大略，在巩固和发展中央集权的统一国家上多有建树。史载“征伐四夷，开置边郡，军旅数发，内改制度，朝廷多事”^①。于是，文书奏章大量增加，乃至“文书盈于几阁，典者不能遍睹”^②。

再次，汉武帝鼓励天下士人上书言事，“征天下举方正贤良文学材力之士，待以不次之位。四方士多上书言得失，自衒鬻者以千数”。这样言事文书就越来越多，如东方朔一人，所上文书多达三千牍，需两人方可举起^③。

当然，汉武帝个人是不可能亲自批阅这些文书奏章的，需要有一批人帮助整理、审阅和评议。这样尚书的任务开始增多，职位日益显得重要，尚书机构也相应扩大，开始分曹管事。

汉武帝以前，尚书已有尚书令、尚书仆射、尚书丞等官名^④至于尚书机构何时分曹，史籍有不同记载，或说始于武帝，或说始于成帝。《后汉书·光武帝纪上》更始元年条李贤注引应劭《汉官仪》云：

尚书四员，武帝置，成帝加一为五。有侍曹尚书，主丞相、御史事；二千石尚书，主刺史、二千石事；户曹尚书，主人庶上书事；主客尚书，主外国四夷事。成帝加三公尚书，主断狱事。

这里说明尚书分曹始于武帝，武帝分四曹，成帝加置“三公尚书”一曹成五曹。每曹各有职掌。尚书人员由原来的尚书令、尚书仆射、左右丞四人，加上尚书五曹五人，共有十一人。应该说，武帝始置尚书四曹，成帝增为五曹，是符合历史事实的。

正因为尚书职务日益重要，于是新的领尚书事制度应运而生。

① 《汉书》卷六四《严助传》。

② 《汉书》卷二三《刑法志》。

③ 《汉书》卷六五《东方朔传》王先谦补注。

④ 见《宋书·百官上》、《汉书·百官公卿表上》，《唐六典》仅有令、丞两种官名。

领尚书事最早见于史籍记载的是霍光。武帝死后，昭帝初即位，辅政大臣霍光以大司马大将军身份“领尚书事”^①。以后的辅政大臣也多有这一头衔。所谓“领”，当作统率解，“领尚书事”即统领尚书事务，故多以官秩、地位较高的辅政大臣兼领。正如《晋书·职官志》所云：“案武帝时，左右曹、诸吏分平尚书奏事，知枢要者始领尚书事”。领尚书事有别于原来的尚书班子。首先，领尚书事均由地位很高的大司马大将军等辅政大臣兼领，官秩都在二千石以上，而尚书令的官秩仅千石。其次，领尚书事者是辅政大臣，可以参与军国大事的谋议和决策，而尚书是皇帝的机要秘书，是办理具体事务的。

东汉时期，尚书机构名义上仍归属少府，实际上已成为独立的机构，始有“尚书台”名称，俗称“台阁”。其权力也进一步扩大，地位也更加显赫。《后汉书》卷四九《仲长统传》记云：

光武皇帝愠数世之失权，愤强臣之窃命，矫枉过直，政不任下，虽置三公，事归台阁。自此以来，三公之职，备员而已。

《后汉书》卷四六《陈宠传附子忠传》亦云：

今之三公，虽当其名而无其实。选举诛赏，一由尚书，尚书见任，重于三公。

尚书之地位显赫也远在他官之上。如光武帝建武元年（25年），宣秉拜御史中丞，“光武特诏御史中丞与司隶校尉、尚书令会同并专席而坐，故京师号曰‘三独坐’”^②。当时“三公、列卿、将、五营校尉行复道中，遇尚书仆射、左右丞，皆回车豫避。卫士传不得纤台官，台官过，乃得去”^③。

① 见《汉书》卷七《昭帝纪》。

② 《后汉书》卷二七《宣秉传》

③ 《全后汉文》卷三四引应劭《汉官仪》。

东汉尚书权力扩大,首先要归咎于光武帝。东汉初年,光武帝总结西汉后期强臣篡权的历史教训,有意加强皇权,削弱和控制相权。同时,光武帝秉性“躬好吏事”^①,常“代有司行事”,把事务揽到自己身上,这样权力就进一步集中。于是作为皇帝近臣、机要秘书的尚书机构,就显得特别活跃。在处理具体事务过程中,尚书参与了某些军国大事的谋议,影响了光武帝的决策,剥夺了一部分三公的权力。

光武帝以后,统治阶级耽于淫乐,诸帝多短命,继统皆幼主,外戚、宦官轮流干政,政治形势与光武之时大相径庭。但尚书制度继续发展,其根本原因是,尚书机构适合封建统治机器运转的需要,适合行使君权的需要。这是历史的惯性。

章帝时始置录尚书事制度。章帝以太傅赵熹、太尉牟融并录尚书事。“尚书有录名,盖自熹、融始”^②。录尚书事实际上是西汉领尚书事演变而来的。西汉领尚书事是由地位很高的大司马、大将军等辅政大臣兼领,是统领尚书事务并加强对尚书的控制。西汉末年,王莽以大司马领尚书事,篡夺汉家天下。东汉以此为鉴,不置领尚书事。但后来东汉多幼主即位,无法控制尚书,于是至章帝以后,“每少帝立,则置大傅录尚书事,犹古冢宰总己之义。薨,辄罢之”^③。魏晋以后,均由公卿权重者为之,权势很重,事无不总,实为宰相之任。刘宋孝建年间,曾废省录尚书事,大明末年复置,此后或置或省。

东汉尚书机构进一步扩大,组织也较西汉更为健全。据《后汉书·百官志》、《通典》等文献记载,其成员及职掌如下:

尚书令一人,秩千石。掌选署及奏下文书。

① 《后汉书》卷三三《朱浮传》。

② 《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录尚书》。

③ 《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录尚书》。

尚书仆射一人，秩六百石。署尚书事，令不在则代令。

左右丞各一人，秩四百石。掌录文书期会。

尚书六人，秩六百石。三公曹（掌天下岁尽集课州郡）、吏曹（掌选举、祠）、二千石曹（掌中都官、水火、盗贼、辞讼、罪法）、民曹（掌缮理、功作、盐池、苑囿）、客曹（掌羌胡朝贺，分南主客、北主客二曹）。①

侍郎三十六人，一曹六人，秩四百石。主作文书起草。

令史十八人，每曹三人，后增剧曹三人，共二十一人，秩二百石。主书。

尚书成员中，令、仆射是尚书台长官，尚书六人是各曹长官，其八人合称“八座”。

总之，汉代尚书的崛起，侵夺了秦汉以来三公的政务权和九卿的事务权。

魏晋以后，尚书的职权、地位和组织机构都得到充分的发展。

《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尚书令》云：“魏晋以下，任总机衡，事无大小，咸归令仆。”又云：“宋孝建元年，诏曰：尚书，百官之元本，庶绩之枢机。丞郎、列曹，局司有任。自顷事无巨细，悉归令仆，非所以群能济业也。”可见，魏晋以来，尚书已是枢机之任，且总揽一切庶务，只是在魏文帝、明帝时期因中书权重，而尚书权力一度受到削弱。有的学者认为，两晋南北朝尚书机构已经基本是宰相机构，尚书令仆已是宰相之任。②这一看法是有事实根据的。事实上，尚书令仆在名义上被当时人视为宰相的记载，已不绝于书。此外，尚书在统治机构中的地位也有提高，表现在尚书品秩的提高。汉代，尚书令秩千石，仆射、尚书皆为六百石，而九卿则为中二千石。

① 六曹之名，文献各说不一，此依《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历代尚书》。

② 参见祝总斌《两汉魏晋南北朝宰相制度研究》第六章、第七章，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10月第1版。

及曹魏时，始改用新官品法，此时尚书令、仆射、尚书与九卿一样同为第三品，且班次还在九卿之前。^①

魏晋以后，尚书组织机构的发展。首先表现在尚书机构脱离少府成为独立的机构。东汉尚书机构与少府的关系，虽然只是“以文属焉”，但名义上仍属少府。^② 魏晋以后始脱离少府，成为独立的机构。如《初学记·职官上》云：“汉犹隶少府，魏晋已后，政归台阁，则不复隶矣。”

至于尚书何时称省，史籍多语焉不详，《唐六典》说：“然后汉尚书称台，魏、晋以来为省”^③《通典》说：“宋曰尚书寺，居建礼门内，亦曰尚书省”^④。

其次是尚书组织更加严密健全，分工更趋明朗合理。曹魏时，有尚书令一人，左右仆射各一人，左右丞各一人，有吏部、左民、客曹、五兵、度支五曹尚书，下属殿中、吏部、驾部、金部、虞曹、比部、南主客、祠部、度支、库部、农部、水部、仪曹、三公、仓部、民曹、二千石、中兵、外兵、都兵、别兵、考功、定课、都官、骑兵，凡二十五郎曹（隋改为司）^⑤，分主庶政。丞、郎以下有都令史、令史、书令史、书吏等职，承办具体事务。

西晋初年，尚书台有吏部、三公、客曹、驾部、屯田、度支六曹尚书。太康以后，有吏部、殿中、五兵、田曹、度支、左民六曹尚书。而西晋一代则有三十五郎曹^⑥。而令史发展到一百二十人，书令史发展到一百三十人。尚书机构更为庞大，分工更加细密。

其后历代尚书多有变化，郎曹亦各有增减。至北齐时，尚书省

① 《通典》卷三六《职官十八·秩品一》。

② 《后汉书》志第二六《百官志三》。

③ 《唐六典》卷一《尚书都省》。

④ 《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尚书省》。

⑤ 《晋书》卷二四《职官志》。

⑥ 《晋书》卷二四《职官志》。

有吏部、殿中、祠部、五兵、都官、度支六曹尚书，下属吏部、考功、主爵、殿中、仪曹、三公、驾部、祠部、主客、虞曹、屯田、起部、左中兵、右中兵、左外兵、右外兵、都兵、都官、二千石、比部、水部、膳部、度支、仓部、左民、右民、金部、库部，凡二十八郎曹^①。这与隋唐时期六部二十四司，已经是基本接近了，其中吏部相同，五兵即兵部，都官即刑部，度支即户部。而殿中、祠部及所属九曹，与工部、礼部及所属八司也基本上接近。所不同者，就是北齐尚书所属诸曹发展到隋唐时，彼此还有分合变化。

（二）门下省沿革

门下，即黄门之下，秦汉宫门皆涂以黄色，故称为“黄门”。门下省定名于西晋，其长官是侍中，所以门下省的起源可追溯到汉代的侍中、侍中寺。

侍中，本秦代丞相府吏员，《汉旧仪》卷上云：“丞相初置吏员十五人，皆六百石，分为东西曹。东曹九人，出督州，为刺史；西曹六人，其五人往来曰事东厢，为侍中，一人留府曰西曹，领百官奏事。”《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亦云：“秦为侍中，本丞相史也，使一人往来殿内东厢奏事，故谓之侍中。”

到了汉代，侍中脱离丞相府，“入侍天子”，成为内廷官员。汉代侍中为加官，无定员，“所加或列侯、将军、卿大夫、将、都尉、尚书、太医、太官令至郎中，多至数十人”。^②可见，上至列侯将军，下至郎中均可以加官侍中。汉代侍中“冠武弁大冠，亦曰‘惠文冠’，加金珰，附蝉为文，貂尾为饰，便繁左右，与帝升降”，惠帝时，侍中“鵷鵠冠，贝带傅脂粉”^③，其荣耀气派，很受贵族子弟的青睐。故当时为

① 《通典》卷二二《职官四·历代郎官》。

②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③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侍中者，多贵族子弟，如张良之子张辟强，年十五为侍中；霍去病以皇后姊子，年十八为侍中；桑弘羊年十三为侍中，“至乃襁抱，坐受宠位”^①。

西汉侍中职掌，“直侍左右，分掌乘舆服物，下至褻器武子（便壶）之属”^②。侍中也有用儒林学者，武帝时，孔安国为侍中，“以其儒者，特听掌御唾壶，朝廷荣之”^③。

可见，西汉侍中乃内廷官员，专主侍奉皇帝，基本上不参与政事。与公卿朝官相比，位望较轻。即便是儒者，也得掌御唾壶。

但是，由于侍中位居近密，倍受皇帝宠信，参与政事的机会是有的。特别是汉武帝雄才大略，在巩固和发展中央集权统一国家上多有建树，他挑选了一批颇有才干的士人儒者充当近侍之臣，这为侍中充当参谋、顾问角色，参与政事打下基础。

侍中旧与宦官皆宿直禁中。武帝时发生了侍中马何罗挟刀谋逆事件，侍中被迁出禁中，有事乃召之。直至王莽执政时，才又入宿禁中，这势必会影响侍中的发展。

东汉以来，侍中依旧无定员，隶少府，秩比二千石。其职掌“赞导众事，顾问应对，法驾出，则多识者一人负国玺，操斩白蛇剑，参乘，余皆骑，在乘舆后”^④。史称侍中“内干机密，出宣诰命”^⑤。可见，此时侍中的权任和地位，较西汉时掌“乘舆服物”有了很大的发展。在侍中的职权中，有一项很重要的任务，就是“省尚书事”^⑥。所谓“省尚书事”，就是审评尚书台的奏事。东汉以来，“事归台阁”，尚书台分曹办事，承担了国家日常行政事务。因此，当时尚书台奏事既

①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②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③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④ 《通典》卷二一《职官三·侍中》。

⑤ 《后汉书》卷二三《窦融传附宪传》。

⑥ 《后汉书》卷四三《朱晖传附穆传》记载桓帝时朱穆进见云：“臣闻汉家旧典，置侍中、中常侍各一人，省尚书事，黄门侍郎一人传发书奏。”